

证券代码：002328

证券简称：新朋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29

#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姓名	职务	内容和原因
----	----	-------

声明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新朋股份	股票代码	002328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李文君	顾俊	
办公地址	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隆路 1698 号	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隆路 1698 号	
电话	86-21-31166512	86-21-31166512	
电子信箱	xinpengstock@xinpeng.com	xinpengstock@xinpeng.com	

### 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625,335,164.02	1,983,412,797.23	-18.0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46,137,556.08	56,012,245.72	-17.6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28,887,441.69	39,436,422.28	-26.75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258,509,048.45	199,015,532.37	29.89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6	0.07	-14.29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6	0.07	-14.2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85%	2.31%	-0.46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
总资产（元）	3,921,526,614.31	3,944,372,512.90	-0.5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2,495,894,329.68	2,479,790,868.28	0.65%

#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36,735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宋琳	境内自然人	36.78%	280,160,000	210,120,000	质押	177,310,000
姜素青	境内自然人	1.27%	9,700,000			
成啸	境内自然人	0.87%	6,651,550			
黄业行	境内自然人	0.87%	6,630,680			
陈义隽	境内自然人	0.57%	4,368,916			
童国富	境内自然人	0.48%	3,683,730			
樊培仁	境内自然人	0.47%	3,548,780			
中央汇金资产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	国有法人	0.44%	3,338,460			
何青	境内自然人	0.39%	2,959,400			
高云娟	境内自然人	0.36%	2,727,600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	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 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（如有）	公司股东黄业行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,630,680 股，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6,630,680 股；公司股东童国富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,683,730 股，共计持有 公司股份 3,683,730 股。					

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 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 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 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 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
否

## 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### 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2019年，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，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，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、优化经济结构、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。

2019年上半年，汽车行业经济运行面临较大压力，主要经济指标呈下降走势。上汽集团2019-020号公告显示，2019年上半年上汽大众共生产了87.88万辆汽车、销售了91.91万辆汽车，同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了18.46%和9.94%，受其影响，公司汽车零部件领域也在一定程度上收到了影响。在出口为主的金属及通信部件领域中，受中美贸易纠纷等不利因素，公司的金属通信部件生产也受到了一定的影响。

与上年度同期相比，公司的收入及利润皆有降低，其中收入为16.25亿元，同比上年同期降低3.58亿元，降幅为18.05%，归母净利润为4,613.76万元，同比上年降低987.47万元，降幅为17.63%。但整体上公司仍发展较为平稳、稳健、有序，不存在实质性的风险及隐患，公司上下也在努力拓展业务，努力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。

（一）仍坚定“科创立企、新朋智造”的战略发展方向

公司始终坚持制造过程中的智能化建设，也始终朝着“智能工厂”迈进。

1、在汽车零部件领域，坚持智能化的建设。为提高管理水平、生产效率，提高产品质量，公司在上海、宁波、扬州、长沙四地工厂上线了MES系统，将四地的生产管理纳入统一，如扬州新厂房在其建设时即按照智能化系统布局，投入了AGV系统，自动线项目的实施。在上海、长沙、宁波等地工厂，公司也将逐步提高信息化建设水平、自动化率，提高公司“智造”以及制造能力；

2、在金属及通信部件领域，公司受到了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所带来的影响，为消解相关影响，公司一方面与客户紧密沟通，获得其理解支持与帮助，与客户共同解决困难局面；内部在上海、吴江两地工厂围绕“求新、务实、匠心、制造”的工匠精神，深挖潜能，精细化管理；另外在相关领域也开拓更多的行业及客户，提高企业的收入以及效益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申请11项实用新型专利，1项发明专利，子公司新朋金属为高新技术企业。

（二）形成制造与投资的双核驱动

截至2019年7月底，公司参与投资的汇付创投、新兴产业基金所投资的项目经营情况稳定，因资本市场运行的波动性加大了股权一级投资的不确定性，为应对复杂局面，挖掘潜在投资目标，多重论证，合规运行，放缓了投资节奏，具体如下：  
汇付创投：

(1)2019年5月通过对上海汇付锦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人民币145.45万元的增资议案，并于2019年7月完成第一次缴款，本次追加投资完成后占其比例23.99%。

新兴产业基金：2019年上半年度，新兴产业基金与部分潜在目标已进入洽谈阶段，但尚未签订协议进行投资。截至2019年7月底，新兴产业基金所投资的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2月已成功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，代码为603956；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、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已申报。同时新兴产业基金加强投后管理，降低潜在风险，充分提高资金的投资效率，合理预计资金需求规模，对超出部分返还投资者，报告期内收到投资返还款2,917.30万元。

（三）强化面对市场风险能力

2019年上半年，面对着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，公司加强管理，对部分资源进行整合，定期召开员工座谈会，让员工畅所欲言，发扬主人翁精神，提高效率，沉着面对风险，提高竞争力。

在汽车零部件领域，公司在完成与主要客户合作的同时，也在区域内积极寻找合作伙伴，积极接触区域内的知名汽车制造商，开拓项目，同时根据技术需求及战略需求，完善铝材加工与焊接、冲压与剪裁等技术环节，拓展盈利来源，积极开拓新能源汽车的业务和企业，寻求更大的发展。

（四）完善内控管理体系，提升基础管理工作

报告期内做好公司主要的六大管理工作，如生产运营管理中做好生产工艺改进，提高项目开发力度和生产成本管控；营销采购管理中做好市场调研分析，加大市场拓展力度，维护客户友好关系和流程管控；财务管理中增强成本费用管控，做好投资分析，加强固定资产以及现金流管理；质量安全管理中贯彻落实质量体系，加强环境保护管理，落实员工安全培训和职业健康；人力资源管理中做好薪酬职级考核；行政管理中丰富企业文化建设、做好后勤保障，提高员工的积极性。

## 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### 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### 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### 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上海新朋博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